

湖南华菱管线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公司董事批准，公司于 2008 年 8 月 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发出表决票 15 份，收到表决票 12 份，未收到董事冈扎诺先生、让保罗·舒乐先生、彭士杰先生表决票。董事罗兰·雍克先生委托马泰斯先生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在香港设立华菱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香港设立华菱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内容详见同日公告的《公司对外投资公告（一）》（编号 2008-73）。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该事项尚须获得中国政府有权部门的批准。

2、关于审议公司投资金西资源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投资金西资源有限公司，且同意授权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汪俊先生代表公司与金西签署交易文件。

内容详见同日公告的《公司对外投资公告（二）》（编号 2008-74）。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该事项尚须获得澳大利亚外国投资审查局的核准和中国相关政府部门的批准。

湖南华菱管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8 月 12 日